

## 歷史及重組

### 本集團歷史概況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1990年。當時，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孫醫生與若干合夥人成立了一家名為聯合醫務的合夥實體，在香港提供醫療保健計劃服務。各創始人(包括孫醫生)利用個人資金出資，以聯合醫務的名義開展經營。有關孫醫生(創始人以及控股股東之一)的詳情，請參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委員會－董事－執行董事」。

1996年1月，孫醫生及其他合夥人註冊成立了一家香港有限責任公司，即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現稱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以管理本集團的核心業務。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成立後，本集團於1997年於澳門特定地區開展聯屬合作，擴大服務網絡，所以覆蓋的客戶地域亦因而不斷擴大。2000年，為建立擴展未來業務的平台，孫醫生及其他合夥人解散United Medical Practice，並註冊成立一家香港有限責任公司，即Pan Pacific Healthcare Limited(現稱Rich Poi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前稱UMP Healthcare Limited，為重組前本集團業務的控股公司)。

2004年，本集團完成收購孫醫生的醫務中心，並於2005年在香港島開設首家旗艦UMP品牌醫務中心－位於香港中環的「UMP醫務中心」。2007年，本集團在九龍分別建立了其首家專科醫務中心及第二家旗艦醫務中心－位於香港佐敦的佐敦專科醫務中心及UMP醫務中心。同年，本集團收購澳門一家醫務中心的股權，因此擴大了本集團在澳門的網絡覆蓋。

### 本集團的歷史里程碑

本集團主要發展里程碑概要如下：

1990年	在香港成立一家名為「聯合醫務」的合夥實體
1993年	成立行政管理團隊為業務提供支持
1996年	成立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管理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1997年	擴大本集團至澳門網絡覆蓋
2000年	註冊成立Pan Pacific Healthcare Limited(現稱Rich Poi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前稱UMP Healthcare Limited，為重組前本集團業務的控股公司)
2001年	研發連接本集團所有服務提供者的「康橋」平台

## 歷史及重組

2004年	完成收購孫醫生的醫務中心
2005年	在香港島開設本集團首家旗艦醫務中心—位於中環的「UMP醫務中心」
2007年	開設本集團首家專科中心—「佐敦專科醫務中心」及另一家位於九龍旗艦醫務中心—「UMP醫務中心」兩者均位於香港佐敦。收購澳門一家醫務中心的股權，因此擴大了本集團在澳門的網絡
2009年	收購一家臨床實驗室ProCare MedTech（其業務目前由一家從事臨床實驗室研究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2011年	採用全自動電子系統管理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2013年	推出供機構及保險公司客戶使用的「UMP服務點」移動App，提供UMP網絡旗下服務提供者的最新資訊
2014年	收購Dr, Lee Dental Centre Limited並設立ProCare Medical Imaging and Laboratory Centre Limited，這是本集團首家裝備先進的醫學影像中心
2014年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5日成立

## 主要附屬公司

有關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 – 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本公司若干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止，所有該等公司均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1996年1月2日	50,000,012港元	投資控股及醫療保健解決方案
UMP Medical Centr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01年12月19日	100港元	提供醫療服務
UMP Medical Centre Management (II) Limited(前稱UMP Medical Centre (Kowloon) Limited)	香港	2000年6月14日	20,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及提供醫療服務
UMP Medical Centre (New Territories) Limited	香港	2006年1月27日	2港元	提供醫療服務
UMP Dental Centre Limited	香港	2003年6月27日	10,000港元	提供牙科服務
Dr. Lee Dental Centre Limited	香港	2004年3月26日	1港元	提供牙科服務

## 歷史及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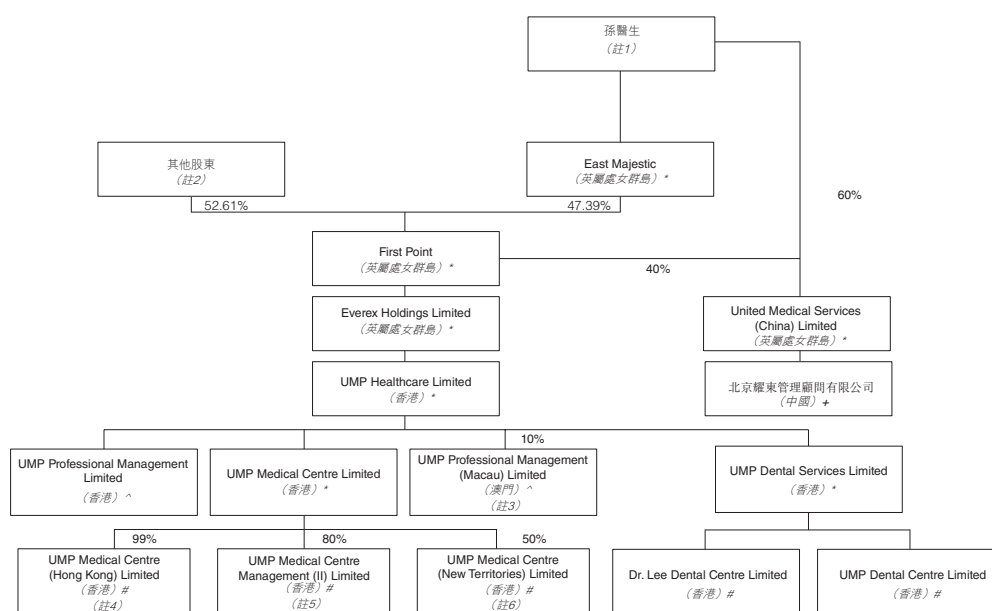
### 主要收購

為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自2000年起曾作出如下重大收購。收購如下：

- (a) 於2004年9月向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孫醫生收購四間醫務中心(現在為本集團自營醫務中心，總代價為約31百萬港元。代價乃按公平磋商基準並參考這四間醫務中心財務及經營業績後釐定，並已通過發行與上述四間醫務中心等值的股份數目支付。收購已於2004年9月依法完成。
- (b) 於2009年1月向獨立第三方收購ProCare Med Tech(該業務目前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P Care Limited持有)，以便本集團提供醫療檢測服務，總代價為約1.2百萬元港元。代價乃按公平磋商基準並參考ProCare Med Tech的財務及經營業績後釐定，並已悉數支付。收購已於2009年1月依法完成；及
- (c) 於2014年4月完成向李柏祥醫生(本集團的牙科總監)收購Dr. Lee Dental Centre Limited及其於UMP Dental Investment Limited、UMP Dental Centre Limited、UMP Holdings (Macau) Limited、Hirayanagi Shika Company Limited及UMP Central Dental Centre Limited的權益，總代價為約32百萬港元。代價乃基按公平磋商基準並參考這兩間牙科醫務中心的財務及經營業績後釐定。上述代價透過發行與總對價等值的First Point股份而支付。收購已於2014年4月依法完成。

### 重組

下表載列緊接重組前持有本集團業務的實體的簡明公司架構(除另有說明外，每一實體由其控股公司或唯一股東100%擁有，視情況而定)：



## 歷史及重組

註：

- \* 該等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 該等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 ^ 該等公司主要業務為管理及實施醫療保健計劃。
- + 主要業務是提供醫療保健及醫院管理服務。
- 1. 孫醫生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 2. 十名股東中，其中一名股東為執行董事郭女士，持有First Point 5.22%股權。每名餘下股東持有不超過First Point 10%的股權。First Point的其中三名股東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其中兩名預計於上市前辭去該董事職位以及餘下股東為獨立第三方。
- 3. 餘下的90%股權由其他8家成員公司持有。
- 4. 餘下1%的股權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MP Corporate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Limited持有。
- 5. 餘下20%的股權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前稱UMP Medical Centre (Kowloon) Limited)持有。
- 6. 餘下50%的股權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MP Corporate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Limited持有。

為籌備[編纂]，本集團已進行如下重組。

### (a) 註冊成立本公司及各成員公司

以下公司於2014年9月至11月期間註冊成立：

- (i) True Point於2014年9月2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郭女士為首次認購人，認購1股股份；
- (ii) 公司於2014年11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True Point的全資附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及
- (iii) UMP Healthcare China Limited及UMP Healthcare Limited於2014年11月7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UMP Healthcare China Limited的註冊成立是為了持有本公司旗下持有的中國業務(中國諮詢業務及中國門診部公司除外)的公司。UMP Healthcare Limited的註冊成立是為了持有本公司港澳業務及於中國的若干業務。

於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股東決議案獲得通過，決定將本公司股本的計價單位由美元轉為港元，故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轉為390,0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0.01港元。

### (b) 注資中國顧問業務及港澳業務

於2014年11月1日，孫醫生將其所持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的60%股份注入True Point。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持有中國顧問業務。作為該注資

## 歷史及重組

的代價，True Point向孫醫生全資擁有的公司East Majestic發行每股面值0.01美元的3,887股普通股(佔True Point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7.74%)。

於同日，First Point (i)將其所持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的40%股份注入True Point；及(ii)同意將所持控制港澳業務的29間附屬公司股份注入True Point該等已發行股份總額為51,329,000港元。作為該等注資的代價，True Point直接向First Point的11位股東按其所持First Point的股權比例發行每股面值0.01美元的46,343股普通股(佔True Point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92.26%)(已包含郭女士於True Point所持的1股)。

於2014年11月1日，向True Point注入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的股份經已完成。於2014年12月31日，向True Point注入在香港及澳門進行所持有業務的附屬公司股份經已完成。

### (c) 出售True Point的8%股份

為使若干人士(包括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True Point現有股東已將True Point的4,018股股份(約佔True Point全部已發行股本的8%)出售予Everex Limited，Everex Limited 持有該等股份，供隨後出售予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指定人士。

根據True Point日期為2015年1月10日的董事會決議，已向4名執行董事及8名高級管理人員提供購買該等股份。上述人員已接受購買該等股份的要約，並於2015年1月31日購買該等股份。Everex Limited已通過一系列交易將該等股份轉讓予EM Team，因此，該等股份的買方將按所持該等股份的股權比例持有EM Team的股份，而EM Team將持有100%True Point股份。轉讓True Point的股份予EM Team的事項已於2015年6月30日完成；與此同時，EM Team按各接受人所持的True Point的股份股權比例向其發行股份。孫醫生持有EM Team約56.95%股權，餘下約43.05%股權由其他11名股東持有(各股東於EM Team的持股不超過三分之一，且其中三名股東為執行董事)。

### (d) CTFE與鳳凰的股權投資

#### **CTFE的投資**

2014年12月，Health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CTFE的全資附屬公司)及True Point現有各股東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190,429,512港元的總代價收購佔True Point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5%。購股代價乃根據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以上轉讓於2015年1月30日完成。

在True Point向True Point的股東分派本公司的股份後(載列於下列(f)段)，Health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股份。Health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已向本

## 歷史及重組

公司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六個月內，不會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所購買的全部或部分相關股份或其中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有關以上投資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CTFE及鳳凰的[編纂]投資–CTFE的股權投資」。

### 鳳凰的投資

2015年7月13日，鳳凰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inyu與True Point訂立了協議，以收購佔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0%，總代價為180,000,000港元。購股代價乃根據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與此同時，Pinyu亦與True Point訂立與本公司相關的股東協議。

以上交易於2015年7月16日完成，而完成後，True Point自此於本公司的股份權益由100%降至80%。

Pinyu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六個月內，不會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所購買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或其中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有關投資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CTFE及鳳凰的[編纂]投資–鳳凰的股權投資」一節。

### (e) True Point向本公司轉讓中國顧問業務及收購中國門診部公司

於2015年6月30日前，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由True Point持有，故此本公司並未持有其權益。作為重組事項的一部份，於2015年6月30日，UMP Healthcare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按票面價格收購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的100股股份(即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現金100美元，乃根據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綜合管理賬目的賬面值釐定。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北京耀東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廣州瑞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孫文堅醫生(為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上海耀東保健諮詢服務有限公司99%及1%股權)於2015年9月1日就收購上海耀東保健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簽訂了股權購買協議，代價總額不低於人民幣5.1百萬元，須根據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前14日釐定的資產淨值作出最終調整。上海耀東保健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北京耀東門診部有限公司與上海怡東門診部有限公司各70%股權，兩家公司剩餘30%股權皆由獨立第三方持有。該項收購須待中國有關監管部門批准，惟該等批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獲取。該項收購預計於2015年10月31日或之前完成。

## 歷史及重組

### (f) True Point的分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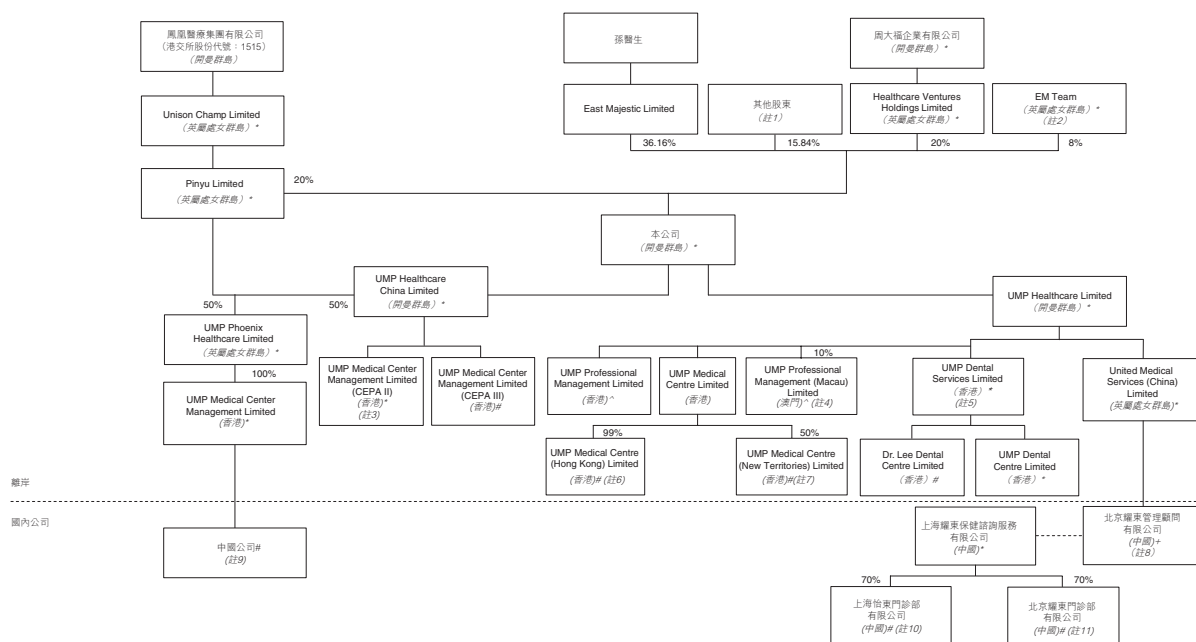
於2015年[●]，True Point根據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通過實物分派將其於本公司所持的全部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數的80%)分派給其股東。緊隨該等實物分派結束後，East Majestic(一家由孫醫生全資擁有的公司)、Healthcare Ventures(CTFE的全資附屬公司)、EM Team及其他股東分別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總股本約36.16%、20%、8%及15.84%。

### (g) [編纂]前的資本化發行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編纂]獲進賬後，該賬戶內[5,512,200]港元的金額將被資本化，及用於向當時的股東按比例全額支付按面值發行的合共[551,220,000]股股份的股款。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重組後但於[編纂]完成前的本集團簡明股權及公司架構(除另有說明外，每一實體由其控股公司或唯一股東(視情況而定)100%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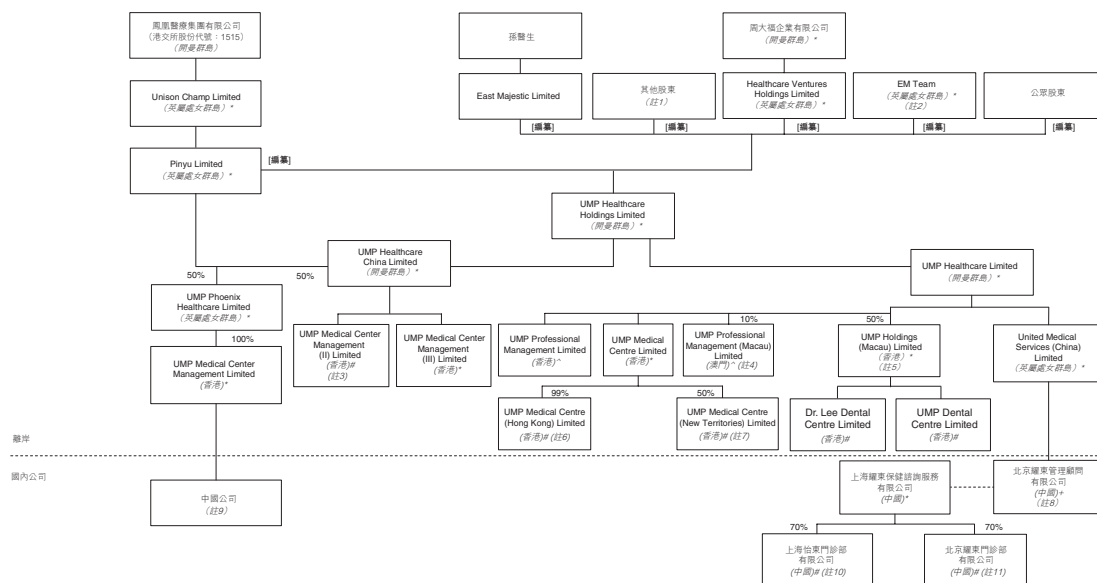


上述表格注釋請參閱第44頁。

## 歷史及重組

###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完成後的本集團股權簡要架構(假使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註：

- \* 該等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 該等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 ^ 該等公司主要業務為監督管理醫療保健計劃
  - + 主要業務是提供醫療保健及醫院管理服務
1. 有10名股東，包括執行董事郭女士(於緊接[編纂]前及緊隨[編纂]後分別持有[編纂]%及[編纂]%股權)。而各餘下股東持有不超過5%的股權，三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其中兩名預計於上市前辭去該董事職位以及餘下股東為獨立第三方。
  2. 有12位股東，包括孫醫生(控股股東、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於EM Team持有多於三分之一的股份)。其他股東則持有不超過三分之一的股份，包括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獨立第三方。
  3. 前稱UMP Medical Centre (Kowloon) Limited
  4. 餘下90%的股權由其他8家成員公司持有。
  5. 餘下50%股權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MP Professional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
  6. 餘下1%的股權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MP Corporate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Limited持有。
  7. 餘下50%的股權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MP Corporate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Limited持有。
  8. 於最後可行日期，北京耀東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及上海耀東保健諮詢服務有限公司間收購讓仍待監管批准，預期收購將於2015年10月31日或之前完成。
  9. 根據合資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正在中國開設公司，以便於北京開展本集團的業務。請參閱「業務一與鳳凰合作成立UMP鳳凰合資公司」。
  10. 餘下30%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持有。
  11. 餘下30%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持有。



## 歷史及重組

### CTFE及鳳凰的[編纂]投資

#### CTFE的股權投資

有關背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重組-CTFE及鳳凰的股權投資-CTFE投資」。

下表概述CTFE的[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b>[編纂]投資者名稱</b>	CTFE
<b>購買的True Point股份數目</b>	12,558
<b>總代價</b>	190,429,512港元
<b>就每股True Point股份支付的價格</b>	經公平磋商後商定的股權估值為761,700,000 港元。按交易涉及True Point 25%的已發行股本(即50,231股中的12,558股)計算，每股True Point 股份支付的價格為15,164 港元。
<b>釐定代價之基準</b>	購股代價乃根據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b>[編纂]折讓</b>	按緊接[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計算，轉換成股份後每股價格約為[編纂]港元，相對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最低及最高[編纂])的[編纂]分別折讓約[編纂]%及[編纂]%(假設未行使超額配股權)。
<b>所得款項用途</b>	不適用。CTFE通過從True Point當時的股東處購買True Point的股份對其進行投資
<b>對本公司的戰略利益</b>	為與中國及全球不同業務夥伴合作提供戰略指導
<b>緊隨[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的持股</b>	[編纂]%(假設未行使超額配股權且未根據行使任何授予股權中[編纂]認股權計劃或[編纂]認股權計劃下發行股份)

## 歷史及重組

### 特別權利

根據True Point股東協議授出的所有特別權利將於上市後自動終止

### True Point股東的權利

- (a) 信息權—股東有權檢視True Point的賬簿及會計記錄，有權接收True Point的管理及財務信息
- (b) 隨售權—若建議售予第三方的股份佔True Point全部已發行股本20%或以上，各股東均擁有隨售權
- (c) 優先購買權—若任何股東擬轉讓其股份，則該股東須首先按現有股權比例將其股份建議轉讓予其他現有股東

### True Point股東須以特別決議案批准的保留事項

除非以特別決議案(至少達75%持股比例)事先批准，True Point不得實施如下事項：

- a) 申請或通過有關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清盤的決議案，或申請有關行政命令
- b) 修改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
- c) 供股或發行任何購股權或認股權證，以致每財政年度合共發行的股份達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0%或以上
- d) 資本化、償還或以其他方式分配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可劃入任何儲備的款項，或贖回或購買因其任何其他股本重組而產生的任何股份
- e) 接納任何其他人士(不論是通過認購或轉讓)成為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一員
- f) 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宣佈或派發任何股息或作出任何分配
- g) 出售、轉讓、出讓屬或被視為屬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性質的全部或任何部分的知識產權或知識產權權益，或造成上述全部或任何部分的知識產權或知識產權權益之任何相關費用或產權負擔
- h) 變更業務範圍，停止從事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編纂]協議日期所從事的業務

## 歷史及重組

- i) 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任何關聯方交易須獲得超過75%的獨立股東批准，而關連人士須於投票中棄權。若有下列情況，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須尋求獨立估值(若股東要求)：
  - 1) 出售、處置、收購或合併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業務或企業，而所涉金額達2百萬港元或以上
  - 2) 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關連人士或聯繫人提供1百萬港元或以上的財務援助
- j) 訂立任何異常或不尋常的合約，或偏離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日常業務範圍的合約
- k) 提起、妥協、解決或撤銷涉及True Point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法律訴訟或提起有關任何重大糾紛的仲裁(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訴訟或糾紛除外)

### Health 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及CTFE的背景

Health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Health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是CTFE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CTFE於1966年8月10日註冊成立、為根據香港法例存續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CTFE的行政總裁曾安業先生亦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由於緊隨[編纂]完成後，預計CTFE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超過[編纂]%，故上市後其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亦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CTFE持有的所有股份將不視作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 鳳凰的股權投資

有關背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重組 - CTFE及鳳凰的股權投資-鳳凰投資」一節。

下表概述鳳凰的[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b>[編纂]投資者名稱</b>	鳳凰
<b>購股數目</b>	20,000股
<b>總代價</b>	180,000,000港元

## 歷史及重組

就每股股份支付的價格	經公平磋商後商定的股權估值為900,000,000 港元。按本公司20%的已發行股本(即100,000股中的20,000股)計算，每股股份支付的價格為9,000 港元。
釐定代價之基準	購股代價乃根據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編纂]折讓	按緊接[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計算，每股價格約為[編纂]港元，相對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最低及最高[編纂])的[編纂]分別折讓約[編纂]%及[編纂]%(假設未行使超額配股權)。
所得款項用途	不適用。鳳凰通過向本公司當時的股東購買股票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對本公司的戰略利益	提供本地信息及資源推動本公司在中國的擴展
緊隨[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的持股	[編纂]%(假設未行使超額配股權且未根據行使任何股權授予中[編纂]認股權計劃或[編纂]認股權計劃下發行股份)
特別權利	股東協議所授予與本公司相關的所有特別權利將於上市後自動終止。

### 股東權利

- a) 董事會權利—鳳凰有權提名一名董事；
- b) 信息權—True Point、鳳凰及Pinyu有權檢視本公司賬簿及會計記錄，有權接收本公司管理及財務信息
- c) 隨售權—若獲准售予第三方的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20%或以上，各股東均擁有隨售權
- d) 優先購買權—若任何股東擬轉讓其股份，則該股東須首先按現有股權比例將其股份建議轉讓予其他現有股東

## 歷史及重組

### 股東須以特別決議案批准的保留事項

除非本公司以特別決議案(至少達75%持股比例)事先批准，本公司不得實施如下事項：

- a) 申請或通過有關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清盤的決議案，或申請有關行政命令
- b) 修改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
- c) 供股或發行任何購股權或認股權證，以致每財政年度合共發行的股份達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0%或以上
- d) 資本化、償還或以其他方式分配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可劃入任何儲備的款項，或贖回或購買因其任何其他股本重組而產生的任何股份
- e) 接納任何其他人士(不論是通過認購或轉讓)成為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一員
- f) 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宣佈或派發任何股息或作出任何分配
- g) 出售、轉讓、出讓屬或被視為屬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性質的全部或任何部分的知識產權或知識產權權益，或造成上述全部或任何部分的知識產權或知識產權權益之任何相關費用或產權負擔
- h) 變更業務範圍，停止從事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於【編纂】協議日期所從事的業務
- i) 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任何關聯方交易須獲得超過75%的獨立股東批准，而關連人士須於投票中棄權。若有下列情況，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須尋求獨立估值(若股東要求)：
  - 1) 出售、處置、收購或合併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業務或企業，而所涉金額達2百萬港元或以上
  - 2) 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為關連人士或聯繫人提供1百萬港元或以上的財務援助
- j) 訂立任何異常或不尋常的合約，或偏離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日常業務範圍的合約

---

## 歷史及重組

---

- k) 提起、妥協、解決或撤銷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法律訴訟或提起有關任何重大糾紛的仲裁(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訴訟或糾紛除外)

### **Pinyu及鳳凰的背景**

Pinyu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Pinyu為鳳凰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鳳凰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已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515)。鳳凰主要在中國提供綜合醫院服務、醫院管理服務及綜合醫療保健服務。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江天帆先生為鳳凰的財務總監。於股權投資前，鳳凰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緊隨**[編纂]**完成後，預計鳳凰將持有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超過10%的權益，故上市後，鳳凰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鳳凰所持的全部股份均不會被計入公眾持股。

### **獨家保薦人確認**

獨家保薦人已確認，上述**[編纂]**投資符合聯交所於2010年10月13日發佈的《有關**[編纂]**投資的臨時指引》及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佈並於2013年7月更新的指引函HKEx-GL43-12。